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北京环宇兄弟国际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公告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融证券”、“主办券商”）与北京环宇兄弟国际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宇兄弟”、“公司”）于2017年4月6日签订了《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环宇兄弟于2017年8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简称：环宇兄弟，股票代码：871764。

自国融证券担任环宇兄弟主办券商以来，环宇兄弟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能够依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进行信息披露工作。环宇兄弟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能够配合持续督导工作，落实主办券商督导意见，完成信息披露工作。

国融证券担任环宇兄弟主办券商过程中，遵循勤勉尽责的原则，对公司的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谨慎的核查，勤勉尽责地履行持续督导义务。国融证券依照双方签署的协议、中国证监会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督导和协助环宇兄弟及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其他有关规定办理信息披露等事宜，勤勉尽责、诚实守信地对环宇兄弟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环宇兄弟因战略发展需要，向国融证券提出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拟由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经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环宇兄弟与国融证券就终止持续督导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于2020年6月10日签署了《北京环宇兄弟国际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关于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的协议书》。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6月19日向环宇兄弟出具《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前述协议自此函出具之日起生效。自2020年6月19日起，国融证券不再担任环宇兄弟的主办券商，不再承担对环宇兄弟的持续督导职责。

国融证券声明：“本公司在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期间未勤勉尽责的，相应的责任不因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而免除。”

